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采购表

十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服务，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院前急救、巡回医疗。卫生防疫，健康教育，计划免疫等等。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属于公益二类二级事业单位。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总编制人数 57 人，其中：事业编制 57 人。在职实有人数 52 人，其中：事业编制 52 人。

离退休人员 18 人，其中：退休 18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6.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319.83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02.5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9.5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预备费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06.48	本年支出合计	1,506.4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506.48	支出总计	1,506.48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上年结转结余			
部门/单位: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	合计	1,506.48	1,506.48	1,186.65	0.00	0.00	0.00	319.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089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1,506.48	1,506.48	1,186.65	0.00	0.00	0.00	319.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089021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1,506.48	1,506.48	1,186.65	0.00	0.00	0.00	319.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A	B	C	D	E	F	G	H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06.48	1,339.52	16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33	174.3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33	174.3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54	54.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119.79	119.7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2.59	1,035.63	166.9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83.06	950.12	132.9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950.12	950.12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2.94	0.00	132.94			
21004	公共卫生	31.52	0.00	31.5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52	0.00	31.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51	85.5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51	85.51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50	0.00	2.5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50	0.00	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56	129.5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56	129.5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90	106.9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66	22.66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86.65	一、本年支出	1186.6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6.6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8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945.10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97.17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救援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末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86.65	支 出 总 计	1186.65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86.65	1,019.69	1,019.15	0.54	16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8	144.38	143.84	0.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38	144.38	143.84	0.5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54	54.54	54.00	0.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84	89.84	89.8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5.10	778.14	778.14	0.00	166.9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46.94	714.00	714.00	0.00	132.9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14.00	714.00	714.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2.94	0.00	0.00	0.00	132.94
21004	公共卫生	31.52	0.00	0.00	0.00	31.5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52	0.00	0.00	0.00	31.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14	64.14	64.1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14	64.14	64.14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50	0.00	0.00	0.00	2.5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50	0.00	0.00	0.00	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17	97.17	97.1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17	97.17	97.1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17	80.17	80.17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7.00	17.00	17.00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3
4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5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6		合计	1186.65	1,019.69	1,019.15	0.54	166.96
7	089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1186.65	1,019.69	1,019.15	0.54	166.96
8	089021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	1186.65	1,019.69	1,019.15	0.54	166.9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9.69	1,019.15	0.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9.42	959.4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3.85	193.8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5.06	45.06	0.00
30103	奖金	318.00	318.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8.75	128.7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84	89.8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13	58.1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1	6.0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17	80.1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61	39.6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0.00	0.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0.00	0.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73	59.73	0.00
30302	退休费	54.00	54.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73	5.73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 2025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89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166.96	166.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9021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166.96	166.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66.96	166.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5089T000000233	乡镇水质监测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5089T000000236	基本药物制度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50.59	50.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5089T000000239	村卫生室医疗责任险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5089T000000241	村卫生室专用网络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1.74	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5089T000000242	村卫生室基本运行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6.53	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5089T000000245	乡村医生养老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65.64	65.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5089T000000246	中医药工作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5089T000000345	区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15.76	15.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5089T000000347	区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15.76	15.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政府采购表

1	表11														
2	政府采购预算表														
3	部门/单位：														
4															单位:万元
5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6												采购金额(合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7															

注：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表 1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填报人	彭伟	联系电话	027-61008725			
部门总体资金 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59, 395	28. 47%	51, 054	40, 530
		其他资金	146, 746	71. 53%	103, 854	109, 204
		合计	206, 141	100%	154, 908	149, 734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72, 240	35. 21%	60, 013	54, 489
		项目支出	132, 902	64. 79%	94, 895	95, 245
		合计	205, 142	100%	154, 908	149, 734
	1. 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2、推进卫生 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3、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4、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5、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有关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全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6. 贯彻执行应对全区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区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部门职能概述						

年度工作任务	<p>(一) 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加强中高风险地区返陂人员排查和健康管理措施；要继续做好重点人员、重点场所、重点货物的核酸检测工作，防止疫情输入。加强应急处置人员的培训和演练，提升应急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加大宣传力度，落实院感防控，积极发挥乡镇卫生院、“哨点”作用，稳步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最大限度提高接种率。</p> <p>(二) 抓好卫生健康重点项目建设。研究黄陂区医疗资源配置与布局，做好区人民医院平战结合医院整体搬迁工作，加快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建项目；拟征地 15 亩，建设 120 急救中心，建筑面积 7000 平方米。院前急救是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及时抢救病人、挽救生命、保障群众健康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拟新建区域化医疗消毒供应中心，探索建立高效、专业、经济的医疗器械消毒管理新模式，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消毒灭菌质量。</p> <p>(三) 抓好区域公共卫生防控工作。重点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落实职业卫生和职业病防治相关工作。</p> <p>(四) 区属二级以上医疗机构“345”建设。按市区三年行动计划要求，积极推进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五级测评、医院信息平台互联互通标准化四级测评工作，网络信息安全第三级等保测评。</p> <p>(五) 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进一步加强医共体内部统一管理，形成医防融合、业务协同，有力支撑分级诊疗制度体系建设。建立区域人财物统一管理系统，满足紧密型健联体（医共体）对人员统一调配、财务统一报表、物资统一管理的业务需求，实现对健联体（医共体）业务运行情况的精细化监管。</p>				
	<p>长期目标</p>		<p>年度目标</p>		
	<p>目标 1：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普及健康生活。 目标 2：实施医疗卫生提质工程，优化健康服务。 目标 3：实施城乡环境整治工程，打造健康环境。 目标 4：落实国家计划生育政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p>		<p>目标 1：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目标 2：抓好卫生 健康 重点项目建设 目标 3：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 目标 4：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p>		
	<p>长期目标 1： 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普及健康生活。</p>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5%
			数量指标	开展健康宣传活动次数	≥20 次
			数量指标	发送健康公益宣传信息	≥6000 条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15岁及以上人群吸烟率		2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心理卫生知识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普及健康知识，提高市民健康素养		明显提高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实施医疗卫生提质工程，优化健康服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提档升级	全面完成		计划标准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	98.50%		计划标准
		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	≥3次		计划标准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服务率	≥60%		计划标准
		在册严重精神病障碍者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但缩小		计划标准
		解决乡医养老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标准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实施城乡环境整治工程，打造健康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水质点数量	18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乡镇水质4项检测频次	每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分析报告率	≥8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8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环境健康	作用明显
长期目标4:	落实国家计划生育政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353人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511人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9160人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85%
			孕妇无创基因免费筛查	100%
			妇女“两癌”免费筛查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计生家庭合法利益，关怀计生特殊家庭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年度目标1:	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绩效标准

				2022 年	2021 年	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人群疫后关爱心理服务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76%	≥76%	≥76%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中长期	中长期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抓好卫生 健康 重点项目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数量指标	区疾控中心房屋面积	人均 60 平方米	人均 60 平方米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120 急救中心	当年完成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档升级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数量指标	基本运行费	594 个村卫生室	594 个村卫生室	594 个村卫生室	计划标准

			卫生专网费	606个村卫生室 (社区工作站)	606个村卫生室(社区工作站)	606个村卫生室(社区工作站)	计划标准
			乡村医生培训人数	100人	100人	100人	计划标准
			骨干特岗医生补助人数	/	/	70人	计划标准
			每年检测监测点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标准
			县乡村卫生人才培训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大学生村医培养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建设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疗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公众传播预防疾病、健康的相关理念、知识和技能，公众健康素养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乡村医生短缺、年龄老化、结构不优等问题	逐步得到解决		逐步得到解决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80%	83%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4:	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政策覆盖率	2022年	2021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医院引进和建设的科学规划，完善合作办医模式，推动医院建设取得实效。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	------	--------	--------------------------------------	------	------	------	------

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合并区卫健局（部门）整体绩效中编制。

表 13-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2023 年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基卫科、规划科等
项目负责人	冯雪锋	联系电话	02761001955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 《武汉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关于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参加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4〕37号）文件 2. 区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市政府推进基本医疗保障进社区落实有关经费配套政策的函》文件 3. 根据：黄陂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关于医药卫生改革等工作的会议纪要》（2011）6号文件 4. 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互联网+医疗健康”行动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20号）精神 等文件，通过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对卫生资金的利用效率和效果，提高政府的监管能力；有利于促进医疗机构提高医疗水平，优化资源配置，创新服务模式，提高服务效率；改善我区现有医疗资源缺乏的现状，方便群众就医，降低医疗服务费用，改善居民就医体验。 5. 《湖北省财政厅、省卫健委关于落实村卫生室基本运行财政补助政策的通知》（鄂财社发〔2013〕62号）、《武汉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委财社发〔2014〕253号》文件。 6. 按照湖北省人社厅、财政厅转发《人社部、财政部关于调整卫生防疫津贴标准的通知》（鄂人社发〔2020〕5号）文件精神。 7.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湖北省2019年乡镇卫生院骨干人员特岗津贴项目实施方案》鄂卫办通〔2019〕41号和《湖北省2018年乡镇卫生院大学生招聘补助项目实施方案》鄂卫生计生办通〔2018〕27号文件的要求 8.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99号）、《湖北省卫健委、编办、财政厅、人社厅、医保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的通知》（鄂卫通〔2020〕21号）和黄陂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黄陂区乡村医生养老保障和生活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对全区符合条件的到龄离岗乡村医生给予生活补助，对在岗执业乡村医生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给予定额补助，有效解决乡村医生养老生活保障问题，促进农村卫生事业健康发展。 9. 根据《省委专题办公会议纪要》（〔2021〕10号）和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万名大学生乡村医生配备资金的通知》（鄂财社发〔2021〕62号）要求，用3至5年时间，实现全省每个村卫生室配备至少1名大学生乡村医生的目标，学期三年，每年补助学费、生活费10000元，省、县（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分级负担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经费。 10. 《关于取消药品加成全面启动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通知》（鄂医改办发〔2017〕1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卫生计生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行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鄂政办发〔2014〕50号）文件 11. 《武汉市政府办公厅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99号）文件</p>
--------	---

项目主要内容	<p>1. 在武汉市内注册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包括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必须参加医疗责任保险，村卫生室医疗事故责任保险补助经费 8.91 万元。</p> <p>2、加快发展社区卫生服务、落实有关配套政策，满足社区居民的卫生服务需求，社区卫生服务费 50 万元。</p> <p>3. 按照保运转、保必需的要求，保障社区卫生服务站房屋租金 128 万元。</p> <p>4、为加强三级医疗卫生网络网底建设，解决乡村医生短缺、年龄老化、结构不优等问题，乡村医生培训经费 150 万元。</p> <p>5、全省范围内登记注册并经县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执业的村卫生室的基本运行费用 124.87 万元，包括水费、电费、必要的耗材费、医疗责任保险费纳入财政补助范围。</p> <p>6、按照湖北省人社厅、财政厅转发《人社部、财政部关于调整卫生防疫津贴标准的通知》（鄂人社发〔2020〕5 号）文件精神。黄陂区疾控中心按照财政预算 70% 人数，一类津贴每人每月 560 元计算；皮防医院、血防所按照财政预算 70% 人数，三类津贴每人每月 350 元计算。</p> <p>7、全科医生培养经费 240,000 元。按照国家和省关于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的总体目标要求，加快改革和完善我市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制度。进一步加强我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我区已签订定向培养协议共 8 名，按照每人每年 30,000 元标准，补助经费 240,000 元。</p> <p>8、卫生院骨干人员补助年 12,000 元，大学生招聘年补助 7,500 元，全区合计补助资金 570,000 元。</p> <p>9、对全区符合条件的到龄离岗乡村医生给予生活补助，对在岗执业乡村医生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给予定额补助，有效解决乡村医生养老生活保障问题，促进农村卫生事业健康发展。</p> <p>10. 黄陂区按照省市文件要求三年时间招录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 100 名，省、区两级财政按照 1:1 进行配套（按照 100 人 *5000=500000 元）。</p> <p>11、全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对于取消药品加成后减少的收入部门，通过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降低医院运行成本等方式补偿 80%，政府补助 20%。</p> <p>12、综合乡村医生工作的实际情况、费能力和服务成本，采取购买服务的方式，保障乡村医生合理收入。</p>		
项目总预算	3933.45	项目当年预算	3933.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财政预算一体化后项目整合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933.45	
	1. 财政拨款收入	3933.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933.45
	1. 村卫生室医疗事故责任保险补助经费	8.91
	2. 社区卫生服务建设费	50
	3. 社区村卫生服务站室房屋租金	128
	4. 村卫生室专用网络经费	34.68
	5. 村卫生室基本运行经费	124.88
	6. 卫生防疫津贴	86
	7. 全科医生培养经费 240,000	24
	8. 基层骨干人员特岗津贴和招聘补助经费	57
	9. 乡村医生养老保障生活补助经费	1149.98
	10. “万名大学生乡村医生”培养经费	50
	11.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1300
	12. 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92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 每个村卫生室基本保险费 800 元，其中市、区财政各补助 150 元，余下 500 元从村卫生室基本运行经费中支出，全区合计 594 个村卫生室，需 89,100 元。</p> <p>2、前川地区 11 个社区服务站，按社区人口数 5 元/人，一个社区建设经费 1 万元计算，市、区各补助一半，计 746,560 元</p> <p>3、社区、村卫生服务站、室 22 家，每站年租金 4 万元，需 880,000 元。盘龙开发区 2 个社区服务站房屋租金 400,000 元。4、全区 606 个村卫生室（社区工作站）卫生专网费，按每个村卫生室每年 600 元，共需经费为 364,000 元。</p> <p>5、黄陂区现有村卫生室 555 家，按照每个村卫生室每年不低于 7,000 元的标准保障村卫生室运行经费。省级补助 2,500 元/村/年计算，4,500 元由市、区两级财政按照 1:1 比例分担，区级财政应承担村卫生室基本运行经费 2,250 元/村/年，需配套经费 1,248,750 元。</p> <p>6、黄陂区疾控中心按照财政预算 70% 人数，一类津贴每人每月 560 元计算；皮防医院、血防所按照财政预算 70% 人数，三类津贴每人每月 350 元计算。</p> <p>7、我区已签订订单定向培养协议共 8 名，按照每人每年 30,000 元标准，补助经费 240,000 元。</p> <p>8、卫生院骨干人员补助年 12,000 元，大学生招聘年补助 7,500 元，全区合计补助资金 570,000 元。</p> <p>9、岗执业乡村医生人数 729 人，每月发放养老补助 700 元，养老保险需 6,123,600 元；到龄退岗乡村医生 668 人，按同期农村地区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发放生活补助每月 680 元，生活补助需 5,385,600 元，合计需 11,509,200 元。</p> <p>10、用 3 至 5 年时间，实现全省每个村卫生室配备至少 1 名大学生乡村医生的目标，学期三年，每年补助学费、生活费 10000 元，省、县（区）两级财政按 5:5 比例分级负担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经费。黄陂区按照省市文件要求三年时间招录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 100 名，省、区两级财政按照 1:1 进行配套（按照 100 人 *5000=500000 元），共需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区级配套经费 500,000 元。</p> <p>11、全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对于取消药品加成后减少的收入部门，通过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降低医院运行成本等方式补偿 80%，政府补助 20%。</p> <p>12、对乡村医生按 18 元/年标准补助，国家补助 3 元、市级财政补助 5 元、区级财政补助 10 元。全区农业户籍人口 92 万人，区级需 9,200,000 元。</p>				
项目绩效总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为加强三级医疗卫生网络建设；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水平；解决乡村医生短缺、年龄老化、结构不优等问题，提升乡镇医疗队伍水平。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基本运行费	594 个村卫生室	完成
			卫生专网费	606 个村卫生室（社区工作站）	完成
			卫生站室房屋租金	盘龙开发区 2 个、前川地区 22 家社区服务站	完成
			乡村医生培训人数	100 人	完成
			骨干特岗医生补助人数	70 人	完成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率	$\geq 90\%$	完成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较上年降低	完成
			实现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比例	100%	完成
			乡村医生补助人数	729 人	完成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完成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网采率	100%	完成
			基本药物合理使用培训次数	≥ 2 次	完成
			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完成
			已招录学员成绩合格率	95%	完成
			每年检测合格率	98%	完成
			专项整治达标率	95%	完成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率	$\geq 70\%$	完成
			医疗服务收入	较上年提高	完成
			目录药品质量合格率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房屋租金支付期限	1 年	完成
			乡村医生培训完成期限	1 年内	完成
			本年度专项整治完成率	10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医疗水平	提升	完成
			公立医院门诊、住院均次费用	低于同期水平	完成
			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率	100%	完成
			实施药品网上采购的基层机构数	25 个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乡村医生短缺、年龄老化、结构不优等问题	初步得到解决	完成

			无偿献血的宣传与服务保障了临床用血量	保障度提高	完成
			降低患者的医疗费用	有效	完成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完成
			参培学员满意度	85%	完成
			老百姓的满意度	85%	完成

注：绩效目标申报表，合并区卫健局（部门）5大类项目绩效中编制。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506.4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3.52 万元，增长 0.9%。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506.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6.65 万元，占 7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19.86 万元，占 22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506.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9.52 万元，占 89%; 项目支出 166.96 万元，占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86.6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86.6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45.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7.1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86.65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1506.4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3.52 万元，增长 0.9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019.69 万元，占 86%，其中：人员经费 1019.15 万元、公用经费 0.54 万元；项目支出 166.96 万元，占 1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19.6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19.1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959.4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

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7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0.5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166.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6.96 万元。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25) 31.5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费用。

(公共卫生服务 2025) 8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水质检测费用。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2025) 50.5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药物经费。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25) 74.35 万元，主要用于村卫生室相关保障运行费用。

(中医药事业 2025) 2.5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为二级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2025 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黄陂区木兰乡卫生院 2025 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台

(套)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年，预算支出1506.48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 (五)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 (六)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八)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 (九)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十)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述(一)至(十)项仅供参考，各部门根据本部门公开的预算表中收支项目进行说明。

无对应收入及支出的，请删除。

(十一)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如: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参考《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二)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七)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